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擴大授權服務介接流程								
基準日	2月1日	3月16日	5月1日	6月16日	8月1日	9月16日	11月1日	12月16日
授權期間	1月25日-	3月10日-	4月25日-	6月10日-	7月25日-	9月10日-	10月1日-	12月10日-
	2月2日	3月20日	5月5日	6月20日	8月5日	9月20日	10月20日	12月18日
開放下載時間	3月8日-	4月25日-	6月10日-	7月25日-	9月10日-	10月25日-	12月5日-	1月18日-
	5月1日	6月17日	8月1日	9月16日	11月1日	12月18日	1月22日	3月18日
可服務之就到 職日期	12月16日-	2月1日-	3月16日-	5月1日-	6月16日-	8月1日-	9月16日-	10月20日-
	2月1日	3月16日	5月1日	6月16日	8月1日	9月16日	10月20日	12月16日
	☆授權期間等作業期程為暫定,時間將因應每年度假日狀況適度調整 ☆每次基準日相關作業期程開始進行前亦將分次函文週知提醒各機關							



#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-1

- ◆若申報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(未成年子 女自動同步授權)。
- ◆ 退出申報人自然人憑證,改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,並點選配偶【授權】按鈕,輸入密碼,跳出憑證視窗,等待驗證後出現授權時間,始完成配偶授權作業。
- ◆ 當申報人及配偶都完成授權時,未成年子女會與配偶同步完 成授權。



#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-2





# 配偶使用自然人憑證辦理授權-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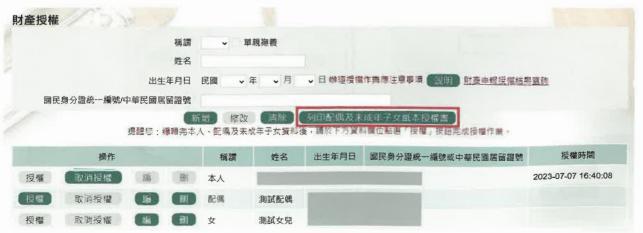
◆如本人、配偶雙方授權完成,漏未完成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 僅需自行新增,系統將自動判斷是否須同步授權。





# 配偶辦理紙本授權

- ◆申報人配偶不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而採用紙本授權。
- ◆於系統新增/修改完成申報人及眷屬資料,完成申報人授權後,點選【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】,列印檔案內容會有已輸入系統的申報人及其眷屬資料,本人及配偶應於紙本授權書正本親自簽名蓋章,送交受理申報政風機構登打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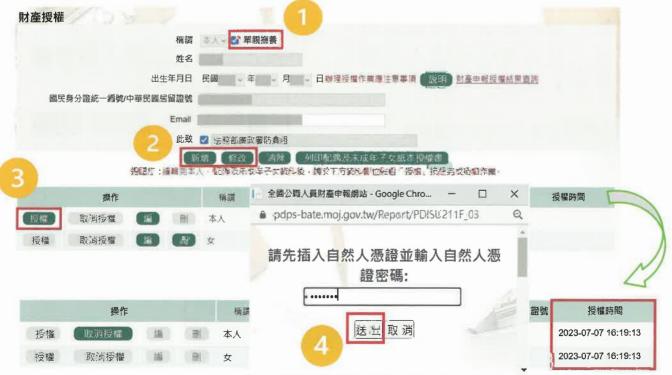
# 辦理授權 - 單親扶養

- ◆在申報人資料的登打區,勾選單親扶養後點選新增或修改。
- ◆新增未成年資子女的資料。
- ◆點選申報人【授權】按鈕,透過自然人憑證輸入密碼,會跳出憑證視窗,等待驗證後並出現授權時間,申報人與未成年子女將同步完成授權。

2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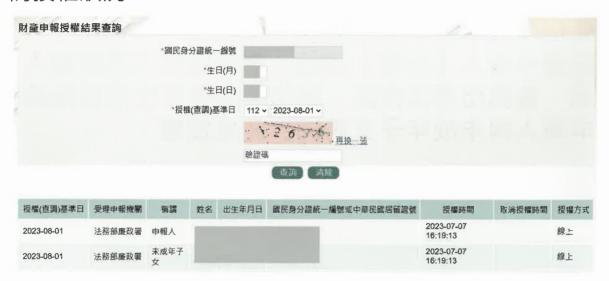
## 辦理授權 - 單親扶養





##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

- ◆進入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https://pdps.nat.gov.tw/Home/PDISU202F
- ◆輸入申報人生日,選擇查調日日期及輸入驗證碼後,即可查 詢授權狀況。





# 進入申報表-下載授權查調資料

- ◆ 開放下載財產資料申報期間。
- ◆ 申報人登入後即可進入此畫面,申報人點選【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】進行申報作業。





#### 讀檔-下載授權查調資料

- ◆進入後選擇【下載授權查調財產資料】。
- ◆點選【預覽】可先針對將下載之資料進行預覽。
- ◆ 點選【下載】即可下載本次授權查調之財產資料,完成下 載後,授權資料將自動帶入申報表內各頁籤。





#### 讀檔-下載授權查調資料

- ◆請自行登載財產申報系統未(無法)提供授權期間規定之 基準日財產資料後,上傳完成申報。



#### 讀檔-引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

◆ 因現行服務申報人下載之介接財產資料中,建物資料來源為內政部地政司,尚無包含未辦保存登記之建物,為提升介接資料之廣度及授權介接財產資料之服務品質,提供前一年度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資料(包含已登記建物及未登記建物)供申報人參考運用,惟財稅資料屬歷史資料,可能具時間落差,仍需自行確認是否屬應申報資料。





# 讀檔-引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

◆點選【預覽】可先針對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預覽。

◆如需引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建物,點選【引用】,勾選 欲引用之資料點選引用選取,點選【下載】下載授權查調 資料後,剛才勾選之財政資料即會自動帶入建物頁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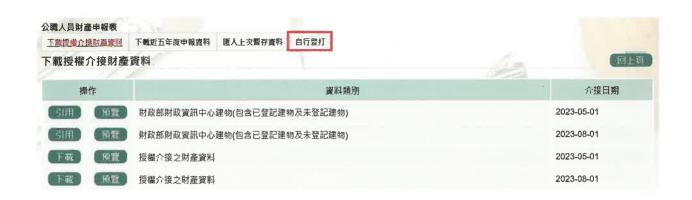


· 引用遊歌後·蔣介也下數長權蓋講資料後始自



## 自行套打

◆ 若選擇【自行登打】,則系統不會帶入任何財產資料,申 報人須自行登載所有自行查詢之財產資料。





## 授權作業常見問題

Q:如申報人反映已完成授權· 但無資料可下載? 請各級政風機構協助初步檢視下列事項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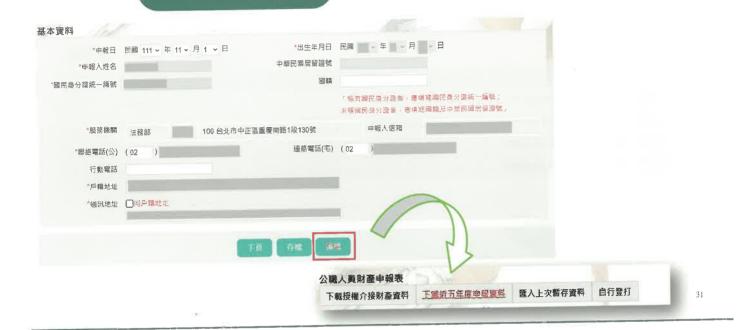
- 1.後台管理端查詢授權是否如期並確 實完 成逐級送審作業。
  - 2.請確認授權人身分證統一編號有無 錯漏情形。
    - 3.如上述情形皆正確完成·請逕向本 署駐點人員反映。



## 授權作業常見問題

Q:下載後可以不 要使用本部所提供 的資料嗎?

可以·點選下方讀檔後·將返 回讀檔頁面。





##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操作-後臺管理端

注意: 如為1級機關 角色仍需逐級送審 送審 送審 至M103廉政署彙整 M103 M<sub>102</sub> M101 查核 授權名單彙 授權名單匯 授權名單管 出(廉政署 整(1級機關 理(1,2,3,4 平台 用) 用) 級機關用) 银回 退回 名單不可編輯 名單編輯

新增/修改/刪除 ! 授權/取消授權

如有錯誤,需退 | 回給M101修改 |



#### M106 取消一次性授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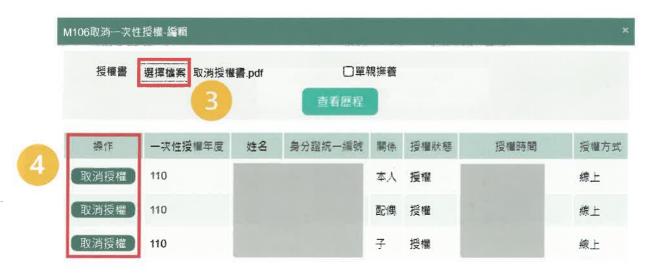
◆ 申報人欲取消一次性授權者,須填寫申請書,送交受理申報單位,由受理申報單位進入M106取消一次性授權





## M106 取消一次性授權

- ◆ 上傳取消一次性授權書後,即可執行取消授權
- ◆ 取消一次性授權後,可至M101/M102查詢授權歷程
- ◆ 該次授權(查調)日期已過授權期間且已送審者,不受影響
- ◆ 往後申報人如欲再次申請授權,須自申報人端重新申請



48